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决定于2020年1月15日下午3:00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3：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1 月 15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5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
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5 日 9：15-15：00。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 月 8 日。

(七) 出席对象

1、截至 2020 年 1 月 8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西坞街道尚桥路 1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子邮件、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 年 1 月 13 日，上午 9:00-下午 16: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西坞街道尚桥路 18 号（公司证券部）。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斌、陈露蓉

联系电话：0574-88661525

传真号码：0574-88661529

电子邮箱：chenlr@cnbaosi.com

5、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6、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7、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电子邮件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8、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

9、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其他事项

1、会议材料备于公司证券部。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七.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441。
- 2、投票简称：鲍斯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0年1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1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名称：_____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附注：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公司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注：本表复印有效